附件4

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
创业大赛萌芽赛道方案

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设立萌 芽赛道，推动形成各学段有机衔接的创新创业教育链条，发 现和培养基础学科和创新创业后备人才。具体工作方案如下。

—、目标任务

推动创新创业素质教育，探索基础教育阶段创新创业教 育的新模式，引导中学生开展科技创新、发明创造、社会实 践等创新性实践活动，培养创新精神、激发创新思维、享受 创造乐趣、提升创新能力。

二、 参赛对象

普通高级中学在校学生。参赛学生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, 鼓励学生以团队为单位参加（团队成员原则上不超过15人）， 允许跨校组建团队。

三、 参赛项目要求

1. 项目应紧密融合学习、生活、社会实践，能创造性地 解决问题或提供解决思路，具有可预见的应用性与成长性， 可以是教育部公布的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 中学生赛事获奖项目或作品。项目不只限于“互联网+”项目， 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。
2. 项目须真实、健康、合法，无任何不良信息，不得借 用他人项目参赛。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，践行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；所涉及的发明 创造、专利技术、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 权，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，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 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、专利证书等；抄袭盗用他人成 果、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即 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四、 赛程安排

各地成立有基础教育部门参与的大赛萌芽赛道工作小 组，研究、制定工作方案，推进各阶段的赛事组织工作：

1. 项目遴选（2021年4-8月）。各地要做好本地优秀创 新项目的遴选工作，遴选环节和方式等可自行决定。
2. 项目推荐（2021年9月）。请各地于9月15日前，向 大赛组委会推荐不超过10个参加全国总决赛的萌芽赛道的 项目。
3. 网络评审（ 2021年9月）。根据萌芽赛道评审规则评 选出200个入围全国总决赛的项目，其中前60个项目参加 总决赛现场比赛。每所学校入选全国总决赛萌芽赛道的项目 总数不超过2个。
4. 总决赛（ 2021年10月下旬）。进入总决赛现场比赛的 60个项目参加现场展评，通过项目讲解、实物展示和专家问 辩，决出奖项。

五、 奖项设置

本赛道设置创新潜力奖20个、单项奖若干个，获奖项目 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。

六、 其他

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，归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。

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。